



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7年8月1日上午9:30在公司会议室举行。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9人，会议由董事长封全虎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表决情况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批准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审计委员会于2017年7月20日召开第一次会议选举孙志文先生担任主任委员，根据上述选举结果，提请批准孙志文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审议通过《关于批准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于2017年7月20日召开第一次会议选举音邦定先生担任主任委员，根据上述选举结果，提请批准音邦定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批准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提名委员会于 2017 年 7 月 20 日召开第一次会议选举解光胜先生担任主任委员，根据上述选举结果，提请批准解光胜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执行新会计准则并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会计政策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17-038）。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5、审议通过《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

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2017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7-039）。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6、审议通过《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三年一期申报审计报告（2014.01.01-2017.06.30）》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三、备查文件

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材料。

特此公告。



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8月3日